

工资标准和发薪日通知与确认书
依据《纽约州劳工法》第195.1条规定
赦免雇员通知

1. 雇主信息

姓名(名称):

经营(DBA)名称:

FEIN (选填):

实体地址:

邮寄地址:

电话:

() -

2. 通知交予时间:

招聘时

工资变动之前, 津贴申领或发薪日

3. 雇员工资标准: 说明工资标准为小时、薪资、日工资、计件工资或其他标准。

雇主不得按非时薪向酒店业的非赦免雇员支付工资, 但委托销售人员除外。

4. 领取津贴:

无

小费: _____ 每小时

餐食: _____ 每餐

住宿: _____

其他: _____

5. 定期发薪日: _____

6. 发薪方式:

每周

双周

其他: _____

7. 加班工资标准:

除了少数例外, 每周工作时间超过40小时后的所有工作时数, 必须向纽约州大多数劳动者支付正常工资标准的至少1.5倍。对于少数雇员, 仅须支付最低工资乘以1.5倍的加班工资, 或无需支付加班工资。

根据以下豁免(选填), 此雇员免除加班:

8. 员工确认:

今已收到关于本人工资标准、加班工资(如符合条件)、津贴以及定期发薪日的通知。本人已将本人所使用的主要语言告诉雇主。

我的主要语言是: _____,
且本人收到了这份以本人主要语言书写的工资通知单。

印刷体填写雇员姓名

员工签名

____ / ____ / ____

日期

填表人姓名和职务

雇员须获得一份本表格的签字副本。雇主必须将原件保留6年。

请注意: 如果一位员工与另一位异性员工做同样的工作, 但所得报酬较少, 这是违法的。雇主也不得禁止员工与其同事讨论工资。